

合同编号：ZDCG2024-134HT

志丹县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

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 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JRZC-2024104

甲 方：志丹县公安局

乙 方：志丹县格辰广告快印经营部

见 证 方：志丹县政府采购中心

服 务 合 同

甲 方：志丹县公安局

乙 方：志丹县格辰广告快印经营部

见证方：志丹县政府采购中心

见证方就甲方所需的服务，在志丹县财政局的监督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谈判，确定乙方为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的成交服务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陕西炬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见证方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服务详细内容及要求（见附件）

二、合同价款

1、合同单价款为人民币叁佰捌拾壹元整（¥381.00 元）。

2、合同总价包括：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其他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志丹县。

3、项目内容主要包括：

为了减轻企业负担，切实提升营商环境，通过政府购买方式，

实行为新办企业免费印章刻制服务。

4、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程、规范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具体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四、服务期：签定合同之日起3年。

五、款项结算

依据延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延财办采[2023]11号）文件；延安市财政局关于《延安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具体措施》（延财办采[2023]15号）文件执行。

1、结算方式：结算工作量以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单价按成交单价执行，最终以验收结果为准。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每年按实际数量结算付款。

3、支付方式：国库集中支付。

4、结算方式：乙方开具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甲方），由甲方自行结算办理。

六、甲方责任

1、甲方应按照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的工作要求，积极向乙方提供所需基础资料。

2、甲方配合乙方，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

3、甲方应对向乙方提供的基础资料的真实性、适用性负责。

4、甲方应配备专人负责配合乙方的业务工作。

5、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必须自行在陕西省

政府采购网完成合同公示。

6、甲方在项目验收合格后2个工作日内，必须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完成履约验收公示。

七、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要求时间完成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采购服务采购项目。

2、乙方应就该项工作及合同执行情况及时向甲方汇报。

3、乙方完成的项目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技术、质量标准的要求。

4、乙方在生产期间应严格遵守相关的法规、规范。

5、由于乙方在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6、非甲方原因，乙方造成安全事故，导致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与甲方概无责任。

7、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七、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规范，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所明确的品牌、规格、型号、产地组织采购。组织采购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

2、凡乙方购进项目的材料，使用前必须经过甲方验收认可后方可使用，否则甲方拒绝项目验收。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

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2、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争议或纠纷处理

1、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到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维保期

1、服务维保期按照有关国家相关要求及规定，保修期限为一年。

2、在质保期内，对于质量问题免费进行维修或更换。

十一、 附则

1、本项目需要进行保险时，应另定协议。

2、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澄清函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项目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实施。

4、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乙方各执2份，见证方2份，本合同甲、乙、见证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十二、验收

1、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一周内，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和见证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志丹县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六份）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十三、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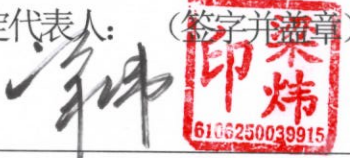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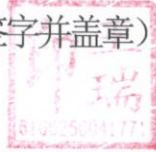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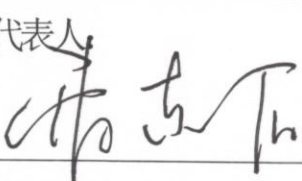
1、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澄清表、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经见证方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对于因本合同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意见不一致的，甲乙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乙方各执2份，见证方1份，财政局1份。本合同甲、乙、见证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以下空白）

甲 方	乙 方	见 证 方
采购人名称 志丹县公安局 (盖章)	成交供应商全称 志丹县格辰广告快印经营部 (盖章)	志丹县政府采购中心 (盖章)
地址: 志丹县河堤路1号	地址: 志丹县保安街85号	地址: 志丹县城北街
邮编: 717500	邮编: 717500	邮编: 7175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并盖章) 王瑞 	法定代表人 
承办人: 任金荣	承办人: 范世伟	承办人:
电话: 18992111210	电话: 18292144074	电话: 0911-6634021
传真: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志丹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灵皇地台分社	
	帐号: 2709071801201000006921	
签订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合同附件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陕西炬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JRZC-2024104号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

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货物和全面技术、售后货物保障。
2. 如若成交，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5. 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有效为90个日历日。
6. 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陕西省延安市志丹县保安街道办事处红都社区 85 号

电 话：18292144074

传 真：/

邮 编：717599

谈判供应商：志丹县格宸广告快印经营部（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2 月 17 日

第三部分 响应报价表

3.1 响应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
供应商名称	志丹县格宸广告快印经营部
报价(小写元)	385.00
报价(大写元)	叁佰捌拾伍元整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程、规范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说明	无

供应商(公章):  志丹县格宸广告快印经营部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注:

1. 本表价应保证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 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3. 此表为规范格式,严格按此表格填列,不填列或不按此表格填列,按无效标对待。
4. 分项报价后附。

附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

供应商: 志丹县格宸广告快印经营部

序号	服务内容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单价 (元)	备注
1	公司印章	一律为圆形, 直径为 4.0cm/4.2cm, 圆边宽 0.12cm, 中央刊五角星 (五角星直径 1.4cm) 五角星外刊企业名称自左而右 环行印文使用简化的宋体字, 材质为: 硬质/回墨。	1 套	385.00	无
	合同专用章	一律为圆形, 直径 4.5cm, 圆边宽 0.12cm, 中央刊五角星 (五角星直径 1.4cm), 五角星外刊企业名称自左而右环行印文, 使用简化的宋体字, 下横排刊合同专用章, 如需多枚章则在下加数字, 材质为: 硬质/回墨。			
	发票专用章 (加税号)	(1) 发票专用章的形状为椭圆形, 长轴为 4.0cm、短轴为 3.0 cm、边宽 0.1cm; 中间为税号, 18 位阿拉伯数字字高 3.7mm, 字宽 1.3mm, 18 位阿拉伯数字总宽度 26mm (字体为 Arial); (2) 税号上方环排中文文字高为 4.2mm, 环排角度 (夹角) 210-260 度, 字与边线内侧的距离 0.5mm (字体为仿宋体); (3) 税号下横排“发票专用章”文字 字高 4.6mm, 字宽 3mm, 延章中心线到下横排字顶端距离 4.2mm (字体为仿宋体), 材质为: 硬质/回墨;			



		(4) 发票专用章下横排号码字高 2.2mm, 字宽 1.7mm, 延章中心线到下横排号码顶端距离 10mm (字体为 Arial), 省去此不需编号时可省去此横排号码:			
	财务专用章	一律为圆形, 直径 3.8 cm, 圆边宽 0.12cm, 中央刊五角星 (五角星直径 1.1cm), 五角星外刊企业名称自左而右环行印文, 使用简化的宋体字, 下横排刊财务专用章, 材质为: 硬质/回墨。			
	法人名章	通常为正方形, 尺寸为 18*18mm 或者 20*20mm, 法人章主要用于公司支票上, 故又称为印鉴章. 根据银行要求, 法人章需要使用质地坚硬的材料, 法人章字体上没有统一要求, 可根据个人自行选择. 可以选择的字体为: 楷体, 宋体, 魏碑, 篆书, 隶书, 等笔画较为方正的字体, 材质为: 硬质/回墨。			

注:

1.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 视为其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2. 报价单位: 元, 报价小数点后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3. 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项目进行说明。

供应商 (公章): 志丹县格宸广告快印经营部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王瑞

采购项目名称：志丹县公安局新办企业印章刻制政府购买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JRZC-2024104

开标地点：延安市新区坤岗国际7号楼1单元602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8日14:3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唱标内容	谈判总价 (小写元)	谈判总价 (大写元)	服务期	质量要求	供应商 确认签
2	志丹县格宸广告快印经营部		381.00.	叁佰捌拾壹元整	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	王瑞

采购人：李红英